

彰化縣議會第 20 屆第 6 次程序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28 日 11 時 20 分

地點：本會第 2 審查會議室

出席：陳一惇議員、黃柏瑜議員、黃俊源議員、吳錦潭議員
黃正盛議員、莊陞漢議員

列席：本會秘書長林裕修、議事組主任陳三民、法制室代理主任黃于賓
縣府秘書長陳逸玲等 27 人

主席：陳一惇議員

記錄：林昱伶

甲、報告事項

秘書長報告：因程序會召集人議長謝典林另有要事不克出席，現出席人數 6 位，已達法定開會人數，依會議規範請出席委員推舉一人擔任主席。

決議：過半數議員同意推舉陳一惇議員擔任主席。

乙、討論事項：

一、第 20 屆第 7、8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草案，擬自 113 年 1 月 2 日（星期二）起至 1 月 12 日（星期五）止，會期共計 9 天，請審定。

審定結果：依照議事日程表草案通過，並送預備會議審議。

二、第 20 屆第 7、8 次臨時會彰化縣政府所送提案 16 案，請審查。

審查結果：本次縣府提案 16 案，全部列入本次臨時會議程。

散 會：11 時 35 分